

关于 2024-2025 学年第一学期《行为学分》课程成绩评定及录入的通知

各辅导员：

2024-2025 学年第一学期即将结束，现将本学期《行为学分》课程成绩评定及录入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评定对象

2024 级、2023 级全体在校（籍）学生。

二、课程名称及学分

年级	课程名称	课程学分
2023 级	行为学分 4	0.25
2024 级	行为学分 1	0.25

三、评定范围

2024-2025 学年第 1 学期评定对象的相关行为。

四、评定标准

按《北京工业大学耿丹学院行为学分实施办法》组织开展成绩评定。

五、成绩评定录入流程

1.各班级成立测评小组并组织测评

各班级成立由辅导员、班导师任组长，学生代表为成员的测评小组，依据评定指标开展成绩测评工作。测评结果由辅导员负责审核。测评成绩超过 100 分的按满分计算。

2.评定结果班级公示

测评结果应面向班级同学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1 天。公示期内

如接到问题反馈，由测评小组妥善处理。

3.成绩复核

完成评定请将电子版《成绩评定汇总表》（附件1）报学生事务办公室张媛媛处复核。

4.成绩录入

成绩录入教务系统后经学生事务办公室复核无误由辅导员打印成绩单，相关要点提醒如下：

（1）请于2025年1月8日24点前完成成绩录入，过期系统将自动关闭；

（2）成绩录入流程详见附件2：超星成绩录入操作流程；

（3）成绩提交前请注意复核，如提交有误，须由辅导员提出成绩修改申请，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修改；

（4）成绩提交后2024级、2023级选择“按教学班”打印2份。打印的纸质版成绩单请于2025年1月9日17:00前提交至学生事务办公室张媛媛处，右下角须手写签字并注明日期。

附件：

1. 附件1：2024-2025学年第一学期《行为学分》成绩评定汇总表
2. 附件2：超星成绩录入操作流程
3. 附件3：基础数据

学生事务办公室

2024年12月25日